

樹德科技大學教職員工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、利用、告知暨同意書

本同意書係樹德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「本校」)，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，於蒐集您的個人資料時，向您履行法定告知義務，並就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，取得您的書面同意。

一、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：

- (一)本校為「○○二人事管理」、「一〇九教育或訓練行政」及「一八一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」、「記名式一卡通數位教職員證」等特定目的相關業務需要，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(二)針對您的個人資料，本校將於上述特定目的必要範圍內加以利用。但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本校得為特定目的外之利用：1. 法律明文規定。2. 為增進公共利益。3. 為免除您的生命、身體、自由或財產上之危險。4. 為防止他人權益之重大危害。5. 公務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基於公共利益為統計或學術研究而有必要，且資料經過提供者處理後或蒐集者依其揭露方式無從識別您。6. 事先經過您的書面同意。

二、蒐集個人資料之類別：

- (一)識別類 C001 至 C003(如姓名、電話、銀行帳戶、身分證統一編號(居留證號)等)
- (二)特徵類 C011 至 C014(如國籍、性別、出生年月日等)
- (三)家庭情形 C021 至 C024(如結婚有無、配偶之姓名、家庭其他成員資料等)
- (四)社會情況 C031 至 C040(如住所地址、財產資料、居留證明文件等)
- (五)教育、考選、技術或其他專業 C051 至 C058(如學歷、學習過程、學校成績、專業技術等)
- (六)受僱情形 C061 至 C068、C070 至 C72(如受僱情形、僱主、工作職稱、薪資、工作差勤紀錄、受訓紀錄等)
- (七)財務細節 C081 至 C085、C087 至 C089、C093(如總收入、總所得、貸款、外匯交易紀錄、信用額度等)
- (八)商業資訊 C102(如交易、商業、法律或其他契約等)
- (九)健康與其他 C111、C113 至 C116(如醫療報告、身心障礙種類、等級、種族等)
- (十)其他各類資訊 C131 至 C132(如無法歸類之電子郵件及未分類之資料等)

三、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：

- (一)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：上述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存續期間、依據相關法律、法令或契約所規定個人資料之保存期間、或本校因執行相關校務之必要，而有利用上述個人資料之期間。
- (二)個人資料利用之地區：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位於國內或國外之所在地區。
- (三)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：本校、本校在境外地區設立之分部(校)或開設班級、境內(外)其他往來學校、中央或地方各級機關、保險公司、薪轉戶往來金融機構、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產學合作廠商、學生實習廠商、醫療健檢機構或與本校具有合作、委任等關係之第三人、未受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限制之國際傳輸個人資料之接收者、本校之共同合作推廣對象、其他與本校有業務或交易往來之機構、境外地區對本校及分部(校)或境外專班有管轄權之教育主管機關或其他政府機關或機構。
- (四)個人資料利用之方式：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方式之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或國際傳輸上述個人資料，包括使用紙本文件、電子文件或其他合於當時科學技術之適當方式。

四、當事人得行使之權利及方式

- (一)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之規定，針對上述個人資料，您可以向本校行使以下權利：1. 查詢或請求閱覽；2. 請求製給複製本；3. 請求補充或更正；4. 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；5. 請求刪除。

- (二) 本校就上述個人資料，答覆查詢、提供閱覽或製給複製本，將於十五日內，為準駁之決定；必要時，得予延長，延長之期間不得逾十五日，並應將其原因以書面通知 您。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本校得拒絕 您的請求：1. 妨害國家安全、外交及軍事機密、整體經濟利益或其他國家重大利益。2. 妨害公務機關執行法定職務。3. 妨害本校或第三人之重大利益。
- (三) 您就上述個人資料，請求補充或更正，或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，或請求刪除，本校應於三十日內，為準駁之決定；必要時，得予延長，延長之期間不得逾三十日，並應將其原因以書面通知 您。如因本校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或曾經 您書面同意者，本校得拒絕 您的請求。
- (四) 您欲行使上述權利時，應檢附本人身分證明文件及相關佐證資料，向本校提出書面請求，本校將依據 您的請求，以及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他相關法令，為準駁之決定及辦理後續相關事宜。

五、您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，但可能有不利影響：

- (一) 本校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他相關法令，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或國際傳輸 您的個人資料。
- (二) 請提供本校 您本人的正確、最新且完整的個人資料。若 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，亦請主動向本校申請更正，以保持其正確性及完整性。
- (三) 您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，惟 您若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，本校將無法辦理任用、薪資、晉升、投保及其他與 您本人權益有關的相關作業或服務，其後果對 您本人的權益可能有不利的影響。

六、個人資料之保密

- (一) 本校將採取技術上及組織上之必要安全措施，以防止教職員工之個人資料被竊取、竄改、毀損、滅失、洩漏或其他侵害。應查明後以適當方式通知當事人。
- (二) 本校如因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，或因天災、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之事件，以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、竄改、毀損、滅失、洩漏或其他侵害，本校將於查明事件原委後，即時以電話、信函、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適當方式通知 您。

七、同意書之效力

- (一) 當 您勾選「我已閱讀並接受上述同意書內容」並簽署本同意書時，即表示 您已經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。
- (二) 本校保留隨時增訂或修正本同意書內容之權利，本校增訂或修正本同意書內容時，將於本校網頁(站)公告增訂或修正後之內容，不另作個別通知。如果 您不同意增訂或修正後的內容，請與本校人事室承辦人聯絡。否則將視為 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增訂或修正後內容之拘束。

☐ 我已閱讀並接受上述同意書內容

當事人簽名 _____ (請親筆簽名)

日期： 年 月 日